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对台港澳中医药交流合作中心

2019 海峡两岸中医药发展与合作研讨会 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论坛 征文通知

各有关单位、中医药工作者：

为贯彻十九大报告“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的理念，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进一步促进海峡两岸中医药融合发展，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厦门市人民政府主办，我中心和厦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及厦门海峡中医药合作发展中心承办的“2019 海峡两岸中医药发展与合作研讨会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论坛”将于 2019 年 6 月上旬在厦门召开。本次会议将邀请中国中医科学院、北京中医药大学、福建中医药大学等知名教育研究机构的国医大师、岐黄学者以及台湾知名专家教授出席，围绕新时代如何深入推动两岸中医药合作、加快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议题进行深入探讨。会议期间还将举办“台湾医护管理与健康服务模式高级研修班”及中医临床实用推广技术/技能及特色手法演示、交流等相关配套活动。作为本次论坛的承办单位，我们特此发出

征文邀请，真诚地期待您的赐稿和光临！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讨会主题

中医药融合发展 助力健康中国

二、征文范围

1、海峡两岸中医药政策对接的现状研究、问题及思考、建议及措施等；

2、海峡两岸中医药青年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研究；

3、学术传承相关成果展示，包括各地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总结、临床研究、传承工作室建设成果展示等；

4、临床经验及医案，包括中医药治疗疑难病症临床研究、病例讨论等，经典方剂的应用经验及研究进展等；

5、针灸、拔罐、推拿、熏洗等中医外治技术在临床常见病中的应用和研究进展；

6、中医药保健产品、医疗器械的创制生产、贸易服务等方面的经验交流。

三、征文要求

1、论文要求主题鲜明，论点明确，论据充分，论述清晰。

电子稿件要求如下：正文不超过 5000 字，中文摘要 500 字以内，摘要下附主题词，主题词不超过五个，中间用“；”隔开，宋体五号字；论文题目用四号黑体字居中，其他文字均用宋体五号字，英文和数字用 Times New Roman 字体，小

四号。请附作者简介,包括:姓名、工作单位、地址、职称、研究方向及联系方式等。不接受纸质稿件。

2、请以附件形式将论文电子版 word 文稿发送至邮箱:tgazx@126.com,邮件标题命名为“2019 海峡论坛-作者姓名-论文标题”。

3、截稿日期:2019 年 5 月 20 日。

4、请作者确保论文内容的真实性和客观性,文责自负。会议将对文章进行统一审稿。文章录用结果将在 5 月 30 日前通过邮箱回复。

5、论文一经录用将在大会会刊上刊发,同时论文作者将受邀免会议费参会交流(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联系方式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台港澳中医药交流合作中心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一村 55 号

邮 编:100027

电话/传真:010-64160330

邮 箱:tgazx@126.com

联 系 人:沙正华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台港澳中医药交流合作中心

2019 年 3 月 8 日

